

财政行政复议法律文书示范文本（一）

行政复议申请书

申请人：（姓名）性别_____出生年月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工作单位_____

[申请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姓名）职务_____]

住所（联系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联系电话_____

被申请人：（名称）_____

行政复议请求：_____。

主要事实和理由：_____。

本申请书一式两份。

此致

（行政复议机关名称）

- 附件： 1. 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
登记证书）复印件
2. 其他有关证据材料 份
3. 授权委托书（有委托代理人的）

4. 行政复议代表人推选书（同一行政复议案件
申请人超过5人的）

申请人： （签名或者盖章）

（申请行政复议的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意事项：本格式仅供申请人参考。行政复议机构不得以申请人提交行政复议申请不符合本示范文本规定的样式为由，拒绝申请人的行政复议申请或要求申请人补正。只要申请人提交的《行政复议申请书》具备《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所规定的载明事项，应当认定其符合形式要件。

注意事项：1.本笔录适用于申请人口头申请行政复议的情形。2. 本笔录应当由行政复议机构工作人员当场制作，并由申请人签名或盖章，由行政复议机构工作人员签名。3.本笔录应当制作一式两份，行政复议机构和行政复议申请人各保留一份。